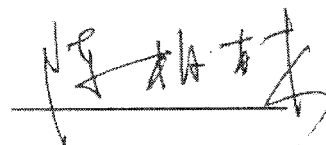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柏林先生承诺，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与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本人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陈柏林

2011 年 10 月 8 日